

##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减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内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公司2017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16,049,789.06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额
一、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1,753,807.32
其他应收款	226,405.36
二、存货跌价准备	14,069,576.38

合计	16,049,789.06
----	---------------

### 三、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具体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测算表明了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一) 2017 年度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在 2017 年底对各应收款项计提了 1,980,212.68 元的坏账准备。

#### (二) 2017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基于上述计提标准，2017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069,576.38 元。

###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将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6,049,789.06 元。

### 五、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八、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九、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6日